

證道主題及經文 2020年7月12日 張毅傳道  
誰能得救呢？

經文：馬可福音(Mark) 10:1~31

- 10:1 耶穌從那裡起身，來到猶太的境界，並約但河外。眾人又聚集到他那裡，他又照常教訓他們。
- 10:2 有法利賽人來問他說，人休妻可以不可以，意思要試探他。
- 10:3 耶穌回答說，摩西吩咐你們的是什麼。
- 10:4 他們說，摩西許人寫了休書便可以休妻。
- 10:5 耶穌說，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，所以寫這條例給你們。
- 10:6 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，神造人是造男造女。
- 10:7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
- 10:8 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
- 10:9 所以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
- 10:10 到了屋裡，門徒就問他這事。
- 10:11 耶穌對他們說，凡休妻另娶的，就是犯姦淫，辜負他的妻子。
- 10:12 妻子若離棄丈夫另嫁，也是犯姦淫了。
- 10:13 有人帶著小孩子來見耶穌，要耶穌摸他們，門徒便責備那些人。
- 10:14 耶穌看見就惱怒，對門徒說，讓小孩到我這裡來，不要禁止他們。因為在神國的，正是這樣的人。
- 10:15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要承受神國的，若不像小孩子，斷不能進去。
- 10:16 於是抱著小孩子，給他們按手，為他們祝福。
- 10:17 耶穌出來行路的時候，有一個人跑來，跪在他面前問他說，良善的夫子，我當作什麼事，才可以承受永生。
- 10:18 耶穌對他說，你為什麼稱我是良善的。除了神一位之外，再沒有良善的。
- 10:19 誠命你是曉得的，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不可虧負人，當孝敬父母。
- 10:20 他對耶穌說，夫子，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。
- 10:21 耶穌看著他，就愛他，對他說，你還缺少一件。去變賣你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就必有財寶在天上。你還要來跟從我。
- 10:22 他聽見這話，臉上就變了色，憂憂愁愁的走了。因為他的產業很多。
- 10:23 耶穌週圍一看，對門徒說，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。
- 10:24 門徒希奇他的話。耶穌又對他們說，小子，倚靠錢財的人進神的國，是何等的難哪。
- 10:25 駱駝穿過針的眼，比財主進神的國，還容易呢。
- 10:26 門徒就分外希奇，對他說，這樣誰能得救呢。
- 10:27 耶穌看著他們說，在人是不能，在神卻不然。因為神凡事都能。

10:28 彼得就對他說，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了。

10:29 耶穌說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人為我和福音，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，姐妹，父母，兒女，田地。

10:30 沒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，就是房屋，弟兄，姐妹，母親，兒女，田地，並且要受逼迫。在來世必得永生。

10:31 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，在後的將要在前。

### 一. 靠摩西的律法不能得救（1~12節）

（徒13:39）你們靠摩西的律法，在一切不得稱義的事上，信靠這人，就都得稱義了。

#### 1. 法利賽人沒有謙卑受教的心（1~2節）

有心追求的信徒，FAT: Faithful(忠心)、Available(撥出時間)、Teachable(有受教的心)

#### 2. 外表的敬虔不能讓人得救（2節）

（太22:18）耶穌看出他們的惡意，就說，假冒為善的人哪，為什麼試探我。

（太23:23）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。因為你們將薄荷，茴香，芹菜，獻上十分之一。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，憐憫，信實，反倒不行了。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；那也是不可不行的。

（太23:25）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。因為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，里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(隨便休妻)。

#### 3. 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，引我們到基督那里（3~12節）

（太19:9~10）我告訴你們，凡休妻另娶的，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，就是犯奸淫了，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，也是犯奸淫了。門徒對耶穌說，人和妻子既是這樣，倒不如不娶。

### 二. 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（13~16節）

（太18:3~4）說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，斷不得進天國。所以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，他在天國里就是最大的。

### 三. 在人這是不能的，在神凡事都能（17~31節）

#### 1. 神將永生安置在人心里（17節）

（傳3:11）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。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里。然而神從始至終的作為，人不能參透。

#### 2. 除了神一位之外，再沒有良善的（18節）

#### 3. 想靠好行為得救的人，總還缺少一件（19~21節）

（羅3:27b）是用立功之法嗎？不是，乃用信主之法

#### 4. 心靈貧乏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（22節）

“貧窮的富人”有一個極大的需要隱藏在財富里，必須以具體的方式表現出門徒職分來，就是撇下財富。

《新約》只有這個人憂憂愁愁地離開耶穌！許多人憂傷地來到耶穌這裡，卻充滿喜樂的離去。

（啟3:17）你說，我是富足，已經发了財，一樣都不缺。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，可憐，貧窮，瞎眼，赤身的。

5. 倚靠錢財的人不能進神的國（23～27節）
6. 撇下所有的跟從主，今世得百倍，來世必得永生（28～30節）
7. 我們得救是本乎恩（31節）

（太20:15～16）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嗎？因為我作好人，你就紅了眼嗎？這樣，那在後的將要在前，在前的將要在後了。

小結：

承受神國（15節）、承受永生（17節）、進神的國（23～25節）、得救（26節）、得永生（30節），講的是同一件事。

保羅信主後，家人一定會反對而和他斷絕關係。初期教會的信徒都有此同感，不得不舍棄骨肉的家庭，在教會的家庭中，獲得無限的安慰。基督徒可能犧牲了自己的家庭，但當他投身在一個屬靈的教會大家庭中，他就成為這個與天同高，與地同廣的教會團契中的一份子。

本週金句

這樣，你們無論什麼人，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（路14:33）